

附

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设备和技术平台合作企业遴选评价标准

评价项目	分值	评分标准	得分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 主要从企业独立法人资格、企业资信、经营情况、市场地位（市场份额）及社会声誉等方面评价。	20	1. 企业资信：企业近三年获得行业最高级资信证书得 5 分，次高级资信证书得 3 分，达不到不得分。	
		2. 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，教育部公布的现代学徒制试点企业，满足一项即可得 7 分；规模以上企业、省级产教融合型企业、省级现代学徒制合作企业，满足一项得 4 分；都不满足得 0 分。	
		3. 社会声誉：企业在近三年中获得国家级荣誉得 5 分，省级荣誉得 3 分。（企业自主举证，专家评议）	
		4. 是否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：取得，得 3 分；未取得，不得分。	
二、大赛合作经历 主要从企业参与职业院校技能竞赛（国赛、省赛或行业赛等）的合作经历方面评价。	5	有参与国赛合作的经历，设备技术稳定且评价良好，得 5 分；有参与省赛和行业赛经历，设备技术稳定且评价良好，得 3 分；其他合作经历等，得 1 分。	
三、校企合作情况 主要从企业的校企合作基础是否扎实，合作广泛性、深入性等方面评价。合作内容包含专业课程建设、教学条件建设等方面。	10	1. 合作院校：覆盖全省开设本赛项相关专业三分之二以上学校者得 4 分、覆盖三分之一及以上得 2 分、覆盖三分之一以下得 1 分。	
		2. 合作内容：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教学条件建设等内容丰富得 2 分，单一得 1 分	
		3. 具有国家级、省级教师企业实践基地等服务平台得 2 分；都不满足得 0 分。	
		4. 合作成效：获得国家或省级表彰、奖励或应用推广等得 2 分，没有得 0 分。	
四、技术平台质量与赛项匹配度 主要从企业提供的技术平台与设备的技术先进性、质量稳定性，技术平台与赛项匹配情况（含	15	1. 技术平台的匹配度：在评判所提供赛项技术平台先进性和稳定性的基础上，重点评判技术平台与赛项匹配度。匹配度高，得 3-5 分；基本匹配，得 1-2 分；若技术平台与规程要求不匹配，则该处写“ 否决 ”，不填具体分数。 ¹	
		2. 提供的技术平台的先进性与稳定性：在明确提供赛项技术平台（硬或软，全部或部分）的基础上，	

组合平台中单项设备或软件的匹配情况), 技术平台与设备有无自主知识产权等方面评价。		评判该技术平台与设备的先进性、稳定性, 既先进又稳定(有相关行业部门鉴定书)得 5 分; 没有相关鉴定书不得分。	
		3. 技术平台与设备的自主权: 为赛项提供的技术平台与设备知识产权清晰, 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或依法享有知识产权的独占权与授予权得 5 分, 没有的不得分。如专家认为存在被诉侵权或专家认为有风险或纠纷情况的则该处写“ 否决 ”, 不填具体分数。 ²	
五、技术平台普及程度 主要从企业提供的技术平台与设备在职业院校(或行业)中普及度、使用情况及供货保障情况评价。	10	1. 技术平台与设备的普及度: 覆盖全省开设本赛项相关专业三分之二以上学校或市场占有率广泛, 得 5 分; 覆盖三分之一或市场占有率中等, 得 3 分; 市场占有率较低的, 得 1 分。	
		2. 技术平台与设备的使用情况: 在使用该技术平台与设备的院校中, 得到院校和师生的一致好评, 得 5 分; 评价一般得 2 分。	
六、技术平台价格 主要从企业提供的技术平台与设备的价格合理性评价。	10	1. 技术平台与设备的价格与市场同类技术平台与设备价格比较: 有比较且合理得 5 分, 基本合理得 3 分, 如专家认为技术平台价格不合理则该处写“ 否决 ”, 不填具体分数。 ³	
		2. 技术平台与设备最终的承诺价格: 合理得 5 分, 基本合理得 3 分, 价格不合理的建议否决。如专家认为技术平台最终的承诺价格不合理则该处写“ 否决 ”, 不填具体分数。 ⁴	
七、对大赛支持力度 主要从企业对大赛提供的经费、人员、技术、产品及服务等方面综合评价。	20	1. 经费捐赠: 根据实际捐赠费用与赛项运营全部费用比值, 按 1~10 分赋分, 往年承诺未兑现的取消当年合作企业参评资格, 且未来三年禁止参与大赛。	
		2. 提供设备支持: 承诺为赛项免费提供设备支持得 8 分, 没有不得分, 往年承诺未兑现的取消当年合作企业参评资格, 且未来三年禁止参与大赛。	
		3. 提供其他服务: 承诺为赛项免费提供其他服务得 2 分, 没有不得分, 往年承诺未兑现的取消当年合作企业参评资格, 且未来三年禁止参与大赛。	
八、企业答辩情况	10	原则上专家自主提问二个问题。注意: 对上述评分参考标准中企业没有回答清楚的问题进行询问, 不属于自主提问。	

注: 表中上标 1、2、3、4 处如有任何一处超过半数专家建议否决, 直接取消该企业的参与资格。